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机构”）作为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神科技”、“发行人”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负责雷神科技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 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概述

事项	工作内容
1.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保荐机构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则制度	保荐机构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则制度，并有效执行规则制度。
3.监督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	保荐机构查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台账、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了解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并实地查看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审阅募集资金信息披露相关文件等。
4.督导公司规范运作	保荐机构查阅公司章程、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三会会议资料等，同时通过日常沟通、现场核查、访谈等方式，督促公司规范运作。
5.现场检查情况	保荐机构对公司开展了现场检查，主要对公司是否存在重大违规、经营财务状况是否存在重大风险、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合规性等方面进行核查并督导。
6.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保荐机构对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向子公司提供担保、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等事项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7.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发现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制权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购买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对外投资	无	不适用
10.公司或者其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风险事项）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2025 年 1-6 月，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良好，不存在违反或不履行承诺等情况。

四、其他事项

（一）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事项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苏州海新为公司控股股东，海尔集团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若控股股东苏州海新、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风险。
公司治理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绩及经营规模扩大、员工数量增加，公司的组织结构也愈加复杂，这对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内控体系和管理水平无法及时适应规模扩张对经营管理各个层面的更高要求，则可能削弱其市场竞争力，将存在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和内控风险。
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采购计算机核心部件及整机主要以美元结算，美元与人民币间的汇率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采购成本。若出现人民币贬值情况，将导致公司产生汇兑损失、采购成本上升等问题，将对公司的盈利情况造成不利影响。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
关联交易的风险	公司与控股股东苏州海新、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采购商品、销售商品等关联交易，虽然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基于实际经营需要而发生，不存在向关联方利益倾斜、利益输送，定价不公允及损害公司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况，但可能会影响公司独立面对市场的能力。
核心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培养了一批研发、管理、营销等方面的专业人才，这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经营规模扩大、产品升级，对高层次管理人才、技术人才的需求也将不断增加。公司能否继续吸引并留住核心人才，对公司未来的发展至关重要。而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行业内对人才的争夺也日趋激烈，公司将面临核心人才流失的风险。
国际贸易环境不确定风险	公司境外销售业务受到政策法规变动、政治经济局势变化、知识产权保护等多种因素影响，公司境外销售规模不断扩大，公司涉及的贸易环境将会更加复杂，若公司不能及时应对境外市场环境的变化，会对境外销售业务带来一定的风险。
境外供应商核心原材料供应的风险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 CPU、内存、硬盘、GPU 等用于生产计算机硬件产品的核心零部件，前述原材料主要由英特尔、AMD、英伟达等境外供应商提供。如果公司上述重要原材料供应商的生产活动因不利的商业、政治或经济因素而受到影响，或者供应商所处的国家和地区与中国发生贸易摩擦、外交冲突等情形，进而影响到相应原材料的采购活动，且公司未能及时形成有效的替代方案，将会对公司盈利水平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的情形。

（三）北京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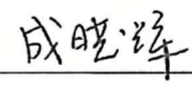
五、其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上市公司的任何投资建议，保荐人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上市公司半年度报告等信息披露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 聪


成晓辉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1 日